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NA Technolog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 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董事委員會變更及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之規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江女士已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董事委員會變更**

董事會另宣佈，連博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之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女士之辭任生效後，董事會擁有五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倘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填補職位空缺，則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有關董事會組成及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之規定，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個月結束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江澄曦女士(「江女士」)已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江女士辭任是由於她需要將更多時間及精力投入她的其他業務承擔。江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江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董事委員會變更

江女士之辭任生效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連達鵬博士(「連博士」)取代江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於上述變動生效後，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 審核委員會

連達鵬博士(主席)  
郭眈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連達鵬博士(主席)  
郭眈先生  
鄭學東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郭眈先生(主席)  
連達鵬博士  
黃智豪先生

**未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之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女士之辭任生效後，董事會擁有五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倘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填補職位空缺，則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有關董事會組成及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之規定，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個月結束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鄭學東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崔軼雋先生、鄭學東先生、童甫先生、張陶先生及黃智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眈先生、江澄曦女士及連達鵬博士。